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特别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11年5月4日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近期,董事会督促公司落实相应的措施力争消除上述不利因素,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内部控制制度完善

- 1、公司将逐步完善法人治理,已形成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目前公司正对内部管理控制体系进行全面梳理,解决生产、工程、财务、行政四大管理系统组织架构设置和运行中存在的职能交叉、缺失或运行效率低下问题,调整充实管理团队和骨干业务队伍。
 - 2、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强化财务预算、控制和成本管理工作。

二、规范工程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 1、加强工程预算管理,对投标阶段、施工前期、施工阶段、竣工阶段预算进行严格把控,使各类预算满足工程项目施工的需要。
- 2、形成财务部和工程部核对账目的机制,完善工程建设方和监理方对工程实际施工情况进行工程进度确认手续,不断规范工程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三、北京基地温室资产的盘活

根据北京基地温室资产现有情况,公司已初步完成规划方案的调整,将 投入相应人力、物力盘活该项资产,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对实施方案进行完善, 确保北京资产达到使用最佳状态,防止该项资产发生减值。截至四月底仍未实 现盈利。

四、案情进展情况



实时跟踪公司被公安机关立案调查案情进展,确保案件侦查完成后公司财务 资料能及时退回,消除2011年年报审计资料查询限制影响,目前案件已移送检察 机关。

五、风险提示:

- 1、2010年3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稽查总队的《调查通知书》(监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0006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绿大地立案调查,目前稽查尚未有结果出来。
- 2、2010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何学葵的通知,其持有的绿大地4,325.7985万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3%)于2010年12月20日被公安机关依法冻结。
- 3、公司于2010年12月30日收到公安机关的通知,因涉嫌违规披露、未披露 重要信息接受调查,目前调查工作正在进行。
- 4、公司于2011年3月17日晚公司接云南省公安机关通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何学葵因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经当地检察机关批准,于2011年3月17日由云南省公安机关执行逮捕,目前案件正在侦查中。
- 5、2011年4月8日,公司接云南省公安机关通知,财务总监李鹏因涉嫌违规 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已于2011年4月7日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李鹏于 2011年4月22日取保候审,目前在公司正常工作。
- 6、2011年4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1年一季度报告全文中,公司预计2011年1-6月净利润亏损900万元-1400万元。
- 7、2011年5月31日,公司获悉控股股东何学葵持有公司股份43,257,985股于2011年5月20日、2011年5月23日被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轮侯冻结,轮侯期限为24个月。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日

